

潮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转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《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工期定额》的通知

各县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，凤泉湖高新区规划建设局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、市政府项目建设中心，各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〈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工期定额〉的通知》（粤建标[2021]193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《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〈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工期定额〉的通知》

潮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1年12月6日

